

证券代码：002415

证券简称：海康威视

公告编号：2011-012 号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预约于 2011 年 3 月 19 日披露《公司 2010 年度报告》，公司初步拟定并向董事会提交的 2010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0,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息 6 元（含税），即每 1 股派发现金 0.6 元（含税）。上述分配方案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30,000 万元，剩余可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该初步预案尚未提交公司一届董事会正式审议，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待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 2010 年度审计报告后，由公司董事会确定分配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准。

特此公告。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 年 3 月 16 日